

在读研究生性侵12岁幼女 谎称自己是乐队成员，骗取小女孩崇拜

本报2月20日讯(记者 赵磊 通讯员 田鑫 王勇)一名27岁的哲学系在读研究生，竟然利用网络聊天，骗取了潍坊滨海区一名年仅12岁的小女孩信任，之后将其诱骗至酒店中，强迫与之发生性关系。2月20日，记者获悉，犯罪嫌疑人已被抓获。

新年伊始，两对夫妇带着两名十一二岁的小女孩来到滨海公安分局刑警大队报案，称自己上小学六年级的女儿被一名

男子强奸。民警询问得知：2013年9月初，上小学六年级的12岁女生晓莹(化名)，在上网时认识了一名自称叫做“乔楠”的QQ好友。“乔楠”自称是一个摇滚乐队吉他手，北京人，经常到全国各地演出。这让晓莹非常崇拜。该男子利用小女孩盲目崇拜的心理提出了见面的请求，并趁机约定了见面时间和地点。两人来到约定的酒店客房内，当两人见面时，“乔楠”强迫与12岁的晓莹发生了性关系。

之后晓莹并没有想到报案，当男子看到晓莹没有声张时，便经常从北京赶到滨海区与晓莹见面，又多次发生性关系。1月份，晓莹与同学晓美(化名)一起来到该男子所在酒店内与其见面，男子开始当着晓美的面强行与晓莹发生性关系，并试图对晓美下手。但晓美进行了激烈反抗，使得该男子没有得逞。然而，晓美同样也没有报案，还是和晓莹一起与该男子见面，在见面过程中又被其多次猥亵。

直到2014年1月中旬，晓莹与晓美的父母察觉到两个孩子的学习成绩明显下降，而且精神状态不好，学校老师也反映孩子在上课时经常性走神精力不集中。在父母的详细询问下，晓莹、晓美终于坦白了真相，双方父母随即报警。

1月20日，滨海刑警大队锁定了犯罪嫌疑人谭某。谭某今年27岁，是北京市朝阳区人。现为某大学哲学系的一名在读研究生。“乔楠”是他在网上编造用来

欺骗女性的，其目的就是通过网络聊天与女性熟识取得信任后再与其发生性关系。

经侦查得知，犯罪嫌疑人谭某已回到北京。办案民警在网上以晓莹和晓美的QQ号假扮受害人与嫌疑人不断周旋，并希望能再次见到嫌疑人。而当他再次来到滨海区某酒店开房时，被蹲守的民警一举抓获。经审讯，谭某对所犯罪行供认不讳。2月20日，记者从滨海警方获悉，犯罪嫌疑人谭某已被刑事拘留。

协警回家途中巧遇惯偷作案 小伙为上网，作案20余起，专在村子边上下手

本报2月20日讯(记者 赵磊)潍城区一男子庞某为筹集网费，连续入户盗窃20余起，专门挑选村庄边上的住户下手，监控拍不到。2月16日，符山派出所一协警回家途中，巧遇该男子盗窃，并将其抓获归案。

“从去年6月份开始，我们所就陆续接到了四五起报案，辖区的村民家中被盗。”2月17日，办案民警告诉记者，这些被盗住户都有一个特点，那就是家在村庄的边上。“有东头的、西头的，也有南头的，村中监控拍不到这些住户的家。”然而，在案发时段，警方发现总有一个20多岁的男青年出现在被盗村庄，经过村民辨认，男青年

并不是该村或者附近的住户。

“确定可疑对象之后，我们都将这个人的体貌特征背了下来。所以，在联防队员刘恩兴回家的途中，能够认出嫌犯。”民警告诉记者，刘恩兴回家的路上，路过成章西村，发现了可疑的男青年庞某。刘恩兴上前询问后，对方承认了盗窃的事实，随后将其带回派出所审讯。

经审讯，当天庞某刚刚入户盗窃了两家，因为没找到值钱的东西，所以准备离开，结果被刘恩兴发现。据庞某供述，他从2012年底至今，先后在潍城区多个村庄入户盗窃20余起，盗窃现金和首饰等物品，金首饰都被他以100元每克的

价格，卖给了潍城区小商品城一个摆地摊儿的南方人。

据警方介绍，庞某今年23岁，家住潍城区望留街道，父母离异后他跟着父亲生活。庞某没有工作，一直吃住在网吧，迷恋网络游戏。他没钱上网时，就坐着71路公交车，到被盗村庄附近下车，然后步行进入村庄，实施盗窃。

“他一般选择中午11点到下午2点的时候盗窃，因为这个时候村民大多出去打工未归或者在外串门。庞某盗窃不带作案工具，直接翻墙或者砸开玻璃入户，实施盗窃。”民警告诉记者，2月17日，在辨认现场之后，庞某被依法刑拘。

跟人打架谎称被抢劫 为解气报假警获拘留

本报2月20日讯(记者 李涛 通讯员 周晓祥)一女子与人发生摩擦，担心“事小”警方不重视，竟想到了报假警，谎称遭到入室抢劫。结果，涉嫌谎报警情的刘女士及其家人被公安机关给予行政拘留十日的处罚。

1日上午，安丘市公安局110指挥中心接到市民刘女士报警称：当天早上有四五名陌生人闯入她的住处进行抢劫，6000余元现金被抢走。民警赶到后，查看现场时发现地上有两张散落的百元现金，刘女士的女儿小张也被咬伤手指。当时在场的小张的朋友小赵也认可以上事实。派出所民警认为案情重大，遂将案件移交刑警办理。最终，一名女性犯罪嫌疑人马某被警方纳入侦查范围。

然而马某的供述却与刘女士的报警大相径庭。原来，马某一直怀疑自己的丈夫李某与刘女士关系不正常。1月31日晚上，马某的丈夫没回家。次日，马某带着哥哥等人到刘女士家中找李某，结果双方发生厮打，厮打过程中马某将刘女士的女儿小张手指咬伤。

办案人员立即将刘女士及家人带至公安机关进行询问，刘女士承认了她与家人一起合谋报假警的事实。原来，事情发生后，刘女士认为这只是打架斗殴案件，派出所可能不会重视。于是她和女儿等人商议后想到了报假警，说被人抢劫了，说不定还可以让对方受到处理，出出这口气。最后，刘女士及其女儿小张和小张的朋友小赵分别被安丘市公安局给予行政拘留十日的处罚。